

招标申请函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进行的黄埔区主干道城市品质提升改造项目监理已完成有关前期筹建工作，具备公开招标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的规定，特向贵单位申请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现委托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代理招标事宜，组织招标工作，希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

此致。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5年6月23日

